

证券代码:000509 证券简称:华塑控股 公告编号:2026-001号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没有否决提案。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会议时间:2025年12月31日,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3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31日9:15至2025年12月3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中南路99号武汉保利广场A座33楼3311室会议室。

(三)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主持人:董事长胡建安先生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六)会议召集、召集、召集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27人,代表股份450,501,84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980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435,114,93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5464%;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表决结束后提供给公司的网络投票统计结果,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25人,代表股份15,386,90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4338%。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其中,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通讯方式列席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审议和表决,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对议案逐项进行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446,554,94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239%;反对3,306,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340%;弃权640,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42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1,440,0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663%;反对3,306,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561%。

本议案为普通决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本次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2022-2024年任期激励考核结果及分配的议案》

2.00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2022-2024年任期激励考核结果及分配的议案》

证券代码:600963 证券简称:岳阳林纸 公告编号:2026-001号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签订国有林场造林碳汇资源合作开发项目合同确认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合同合作期限:21年。

●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若合同能顺利实施,将对公司实施项目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 特别风险提示:

1.项目受政策、市场等多方因素影响,推进进度是否符合计划进度存在不确定性。同时项目预估金额自然灾害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可能导致林业面积减少,碳汇量也会随之减少。

2.本次合作项目期限较长,如碳汇市场价格走低,市场竞争加剧等,可能会对预期收益产生不利影响。

3.该项目碳汇产生量为测算数,实际项目产生碳汇量可能受气候条件、经营措施等自然及人为因素的影响,可能不及预期。

4.公司预计项目整体收益对公司影响较小,实现收益的具体时间也存在不确定性。

5.合同签订时间:

2025年12月30日,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诚碳汇经营(湖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诚碳汇”或“乙方”)与河北省木兰围场国有林场(以下简称“甲方”)签订了国有林场造林碳汇资源合作开发项目合同确认书,该合同属于诚碳汇日常经营合同,已按《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审批程序进行了评审和决策,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合同的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一)合作方式、合作规模及双方主要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提供其拥有的所有使用权或取得其他合法授权的,位于河北省木兰围场国有林场的林地,经双方确认,符合国家造林方法要求的林业面积为77.78万亩(最终面积以项目审定和核证机构出具的正式结果为准)。

甲方提供的林地的林权、经营及管理享有自主权,森林本身除碳汇资产以外的权益仍归甲方及相关权利人享有,有权获得与合同约定的碳汇资产份额或碳汇资产收入。

在合同期限内,甲方若不再对本合同项下林业碳汇项目自行开发或与其他第三方进行林业碳汇合作开发。

乙方负责碳汇开发项目,承担碳汇项目开发所需的资金投入,并按照合同约定比例分配碳汇收益。

1.申报期

本公司签订生效之日起18个月内,乙方需完成碳汇项目设计、审定测、项目注册登记和首期碳排放核查,因甲方不能及时提供申报项目材料,或因政策变动,为方便管理,经双方协商后,申报期相应顺延。

2.合作期限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2042年12月31日止(含申报期、一个追溯期5年,追溯期最早从2020年1月23日开始计算),共计21年。

四、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借助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机遇,积极布局碳汇交易业务。诚碳汇是公司重要的经营平台,参与我国林业碳汇的国家标准——《林业碳汇项目审定和核证指南》的制定。如本项目顺利实施,将对公司实施项目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将

证券代码:600963 证券简称:岳阳林纸 公告编号:2026-001号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签订国有林场造林碳汇资源合作开发项目合同确认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合同合作期限:21年。

●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若合同能顺利实施,将对公司实施项目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 特别风险提示:

1.项目受政策、市场等多方因素影响,推进进度是否符合计划进度存在不确定性。同时项目预估金额自然灾害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可能导致林业面积减少,碳汇量也会随之减少。

2.本次合作项目期限较长,如碳汇市场价格走低,市场竞争加剧等,可能会对预期收益产生不利影响。

3.该项目碳汇产生量为测算数,实际项目产生碳汇量可能受气候条件、经营措施等自然及人为因素的影响,可能不及预期。

4.公司预计项目整体收益对公司影响较小,实现收益的具体时间也存在不确定性。

5.合同签订时间:

2025年12月30日,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诚碳汇经营(湖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诚碳汇”或“乙方”)与河北省木兰围场国有林场(以下简称“甲方”)签订了国有林场造林碳汇资源合作开发项目合同确认书,该合同属于诚碳汇日常经营合同,已按《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审批程序进行了评审和决策,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合同的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一)合作方式、合作规模及双方主要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提供其拥有的所有使用权或取得其他合法授权的,位于河北省木兰围场国有林场的林地,经双方确认,符合国家造林方法要求的林业面积为77.78万亩(最终面积以项目审定和核证机构出具的正式结果为准)。

甲方提供的林地的林权、经营及管理享有自主权,森林本身除碳汇资产以外的权益仍归甲方及相关权利人享有,有权获得与合同约定的碳汇资产份额或碳汇资产收入。

在合同期限内,甲方若不再对本合同项下林业碳汇项目自行开发或与其他第三方进行林业碳汇合作开发。

乙方负责碳汇开发项目,承担碳汇项目开发所需的资金投入,并按照合同约定比例分配碳汇收益。

1.申报期

本公司签订生效之日起18个月内,乙方需完成碳汇项目设计、审定测、项目注册登记和首期碳排放核查,因甲方不能及时提供申报项目材料,或因政策变动,为方便管理,经双方协商后,申报期相应顺延。

2.合作期限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2042年12月31日止(含申报期、一个追溯期5年,追溯期最早从2020年1月23日开始计算),共计21年。

四、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借助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机遇,积极布局碳汇交易业务。诚碳汇是公司重要的经营平台,参与我国林业碳汇的国家标准——《林业碳汇项目审定和核证指南》的制定。如本项目顺利实施,将对公司实施项目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将

证券代码:603381 证券简称:永臻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1号

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永臻芜湖增资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永臻科技(芜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臻芜湖”)

● 投资金额(万元):6亿元人民币

● 投资期限情况:√完成□终止□交易要素变更

● 特别风险提示:无

● 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永臻芜湖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永臻芜湖增资6亿元人民币,增资完成后永臻芜湖注册资本为11亿元,公司仍持有其100%股权。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永臻芜湖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

2.本次对外投资完成情况

近日,公司已完成永臻芜湖增资事项,并取得了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工商登记相关信息如下:

1.公司名称:永臻科技(芜湖)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周军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22MABNHUB0XK

4.注册资本:壹拾壹亿圆整

5.经营范围:2021年12月17日

6.注册地址:安徽省芜湖市繁昌经济开发区纬八路99号

7.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制品研发;有色金属压延加工;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设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耐火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制造;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利用技术研发;模具制造;模塑销售;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除许可业务外,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特别决议通过的事项:对章程进行修改,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0.通过的议案:对《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修改,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1.通过的决议:对《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修改,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2.通过的公告:《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永臻芜湖增资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特此公告。

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01日

证券代码:603381 证券简称:永臻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2号

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取消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基于谨慎性与可比性原则,经公司重新评估并审慎考量,公司决定取消原会计估计变更。

二、董事会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永臻芜湖增资完成的议案》

3.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永臻芜湖增资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特此公告。

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01日

证券代码:603381 证券简称:永臻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3号

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证券代码:603381 证券简称:永臻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4号

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01日

证券代码:603381 证券简称:永臻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5号

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永臻芜湖增资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证券代码:603381 证券简称:永臻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6号

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01日